

## 淡江大學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商事法實務	授課 教師	陳英彥 YING-YEN CHEN
	PRACTICE IN COMMERCIAL LAW		
開課系級	財金進學班四 A	開課 資料	選修 單學期 3學分
	TLBXE4A		
系（所）教育目標			
配合本校、院教育目標，因應國內外金融情勢的演變，培養財務金融理論與實務兼具的財務金融人才。			
系（所）核心能力			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A. 具備財務金融理論與實務的基本知識。</li> <li>B. 加強相關金融法規的學習。</li> <li>C. 培養財務金融職場的基本倫理與道德。</li> <li>D. 提升學生的國際觀與外語能力。</li> <li>E. 提升學生專業證照之能力。</li> <li>F. 具備分析國內外金融發展情勢之基本能力。</li> </ul>			
課程簡介	瞭解商業行為之法律事實，應用法律規定以解決法律問題。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、系(所)核心能力相關性

一、目標層級(選填)：

- (一)「認知」(Cognitive 簡稱C)領域：C1 記憶、C2 瞭解、C3 應用、C4 分析、  
C5 評鑑、C6 創造
- (二)「技能」(Psychomotor 簡稱P)領域：P1 模仿、P2 機械反應、P3 獨立操作、  
P4 聯結操作、P5 自動化、P6 創作
- (三)「情意」(Affective 簡稱A)領域：A1 接受、A2 反應、A3 重視、A4 組織、  
A5 內化、A6 實踐

二、教學目標與「目標層級」、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之相關性：

- (一)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「認知」、「技能」與「情意」的各目標層級，  
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、P、A其中一項。
- (二)若對應「目標層級」有1~6之多項時，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(例如：認知「目標層級」  
對應為C3、C5、C6項時，只需填列C6即可，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)。
- (三)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其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。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  
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有多項時，則可填列多項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。  
(例如：「系(所)核心能力」可對應A、AD、BEF時，則均填列。)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相關性	
			目標層級	系(所)核心能力
1	配合本校、院教育目標，因應國內外金融情勢的演變，培養財務金融理論與實務兼具的財務金融人才，理解並應用商事法規，解決商事法律問題。		C3	ABCEF

教學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

序號	教學目標	教學方法	評量方法
1	配合本校、院教育目標，因應國內外金融情勢的演變，培養財務金融理論與實務兼具的財務金融人才，理解並應用商事法規，解決商事法律問題。	講述	紙筆測驗

本課程之設計與教學已融入本校校級基本素養

淡江大學校級基本素養	內涵說明
◇ 全球視野	培養認識國際社會變遷的能力，以更寬廣的視野了解全球化的發展。
◇ 資訊運用	熟悉資訊科技的發展與使用，並能收集、分析和妥適運用資訊。
◆ 洞悉未來	瞭解自我發展、社會脈動和科技發展，以期具備建構未來願景的能力。
◇ 品德倫理	了解為人處事之道，實踐同理心和關懷萬物，反省道德原則的建構並解決道德爭議的難題。
◆ 獨立思考	鼓勵主動觀察和發掘問題，並培養邏輯推理與批判的思考能力。
◇ 樂活健康	注重身心靈和環境的和諧，建立正向健康的生活型態。
◇ 團隊合作	體察人我差異和增進溝通方法，培養資源整合與互相合作共同學習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◇ 美學涵養	培養對美的事物之易感性，提升美學鑑賞、表達及創作能力。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06/09/18~ 106/09/24	商事法與民法之關係	
2	106/09/25~ 106/10/01	票據法通則及票據種類	
3	106/10/02~ 106/10/08	匯票之發票、背書、承兌	
4	106/10/09~ 106/10/15	匯票之保證、追索、到期日	
5	106/10/16~ 106/10/22	本票、支票	
6	106/10/23~ 106/10/29	公司法總則、公司種類	
7	106/10/30~ 106/11/05	有限公司、無限公司、兩合公司	
8	106/11/06~ 106/11/12	股份有限公司之設立、股份	
9	106/11/13~ 106/11/19	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會、董事會	
10	106/11/20~ 106/11/26	期中考試週	
11	106/11/27~ 106/12/03	股份有限公司之重整、解算、清算	
12	106/12/04~ 106/12/10	保險法總則、保險契約	

13	106/12/11~ 106/12/17	財產保險	
14	106/12/18~ 106/12/24	人身保險	
15	106/12/25~ 106/12/31	海商法通則、船舶	
16	107/01/01~ 107/01/07	運送、船舶碰撞	
17	107/01/08~ 107/01/14	海難救助、共同海損	
18	107/01/15~ 107/01/21	期末考試週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必須準備[小六法]，俾便可隨時方便翻閱法條。		
教學設備	(無)		
教材課本	小六法 「商事法-公司法·票據法」，潘秀菊、劉承愚、蔡淑娟、陳龍昇合著，元照出版		
參考書籍			
批改作業 篇數	篇 (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)	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◆出席率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%   ◆平時評量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%   ◆期中評量：50.0 % ◆期末評量：50.0 % ◆其他〈 〉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%		
備 考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">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</a> 或由教務處 首頁〈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CS/main.php">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CS/main.php</a> 〉業務連結「教師教學 計畫表上傳下載」進入。 <b>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</b>		